

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产能减量 置换技改项目 140 吨电炉炼钢工程 竣工后调试前信息公开

根据《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》及《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专项检查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产能减量置换技改项目 140 吨电炉炼钢工程竣工后调试前信息公开如下，公开日期 2021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22 日。

一、项目基本信息

项目名称：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产能减量置换技改项目 140 吨电炉炼钢工程

建设性质：技术改造

项目总投资：74884 万元，其中：项目建设投资 56765 万元，流动资金 16617 万元，用于环保投资 8986.08 万元，约占工程总投资的 12.0%。

建设地点：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。

本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淘汰现有产能为 120 万吨的 2 座 40t 转炉，利用其炼钢产能新建产能为 110 万吨的 140t 电炉炼钢车间 1 座，实现炼钢产能的减量置换。生产线采用了“电炉—炉外精炼—连铸”的短流程生产工艺。配置 1 座 140t 超高功率带废钢预热电弧炉、1 座 140tLF 精炼炉、1 座 140tVD 炉（预留）、1 台方坯连铸机及其项目配套公辅设施，

同时淘汰 1 座 450m³ 高炉。

二、试生产信息

本工程于 2019 年 9 月开工建设，2021 年 9 月工程建成，计划 2021 年 9 月 15 日开始进行调试生产，计划调试生产 3 个月，如有特殊情况调试时间需延期至 12 个月，工程年工作时间约 8400 小时。

三、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情况

1、废水

工程建设软环水、净环水、连铸浊环水处理设施，处理各工序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净环水和油环水。

2、废气

电炉一次烟气采取设置水平加料出口、绝热烟道、燃烧沉降室、急冷式喷淋冷却塔进行处理，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和二噁英类。电炉二三次烟气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，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和二噁英类。散装料系统废气、LF 炉精炼烟气及钢包热修、中间罐倾翻烟（粉）尘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，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。

3、噪声

工程产生高噪声的主要设备有电炉、LF 炉、除尘系统电机、除尘风机、增压风机、排汽风机、水泵、污泥泵、连铸机、火焰切割机等。采取安装隔振机座、消音器等降噪措施外，以及利用建筑隔声来减轻设备噪声对外部环境的影响。

4、固废

本工程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分为生活垃圾、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。生活垃圾定期收集清运，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。电炉渣、电炉二三次除尘灰、LF炉及散装料系统除尘灰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，电炉渣经钢渣处理后统一外售处置，除尘灰返烧结循环使用。电炉一次除尘灰和设备维修过程产生的废油属于危险废物，交由有资质危废处置单位利用或处置。

四、“三同时”手续落实情况

2018年9月，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产能减量置换技改项目140吨电炉炼钢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2019年3月26日获安徽省生态环境厅皖环函[2019]368号文件批复，目前主体工程与环保工程等按照“三同时”要求建设完成。

五、企业承诺

- 1、我对所公开的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- 2、对市民的咨询、质询和投诉及时受理和解决。
- 3、服从政府相关部门管理，依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政策要求严格管理，组织生产运行。

六、投诉和反馈

- 1、马鞍山市当涂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

0555-6740823

2、企业联系人：杨忠林，联系电话：0555-2919971

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9月15日

